

证券代码：835307

证券简称：龙的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昌平路68号301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3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敬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贷款 200 万元，贷款期限拟定为一年。本次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周敬先生及其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韩因之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龙的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借款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公司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敬、韩因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30 在苏州工业园区唯华路 3 号君地中心 12 幢 5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拟定议题为：

议案一：《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龙的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